

##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4 月 2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 88 号金钼股份综合楼 A 座 9 楼视频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25,252,2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164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程方方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6 人，马健诚董事、田照峰董事、赵志国董事、欧世秦董事、刘刚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申占鑫先生、监事张晓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副总经理李哲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5,118,070	99.9944	134,200	0.005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5,118,070	99.9944	134,200	0.0056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5,118,070	99.9944	134,200	0.005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425, 118, 070	99. 9944	134, 200	0. 0056	0	0. 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425, 118, 070	99. 9944	134, 200	0. 0056	0	0. 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 627, 102	99. 5774	134, 200	0. 4226	0	0. 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5,118,070	99.9944	134,200	0.005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425,118,070	99.9944	134,200	0.0056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393,490,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218,950	99.0608	40,000	0.9392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7,408,152	99.6574	94,200	0.3426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2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3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4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5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6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7	关于聘请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8	关于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1,627,102	99.5774	134,200	0.4226	0	0.0000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5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6涉及关联交易，控股股东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回避了表决，所持具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393490968股。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东峰 李慧文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则》及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